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采、採」→「采」

辨音：「采」音cǎi或cài，「採」音cǎi。

辨意：根據《教育部異體字字典》，「采（cǎi）」是指摘取、擇取、採納、納取、蒐集、開採、掘取、有色之帛、色彩、文彩、神色、政事，如「文采」、「文采風流」、「神采」、「風采」、「興高采烈」等。「采（cài）」則是專用於固定詞彙「采地」中，「采地」為古代封建制度下，天子賜給諸侯或諸侯賜給卿大夫之封邑，亦稱為「采邑」。而「採」則是指摘取、擇取、掘取（前三義同「采」）、扯、拔，如「採花」、「採集」、「採油」、「盜採」、「採訪」、「採光」、「採買」、「採購」、「採納」、「披榛採蘭（pīzhēncǎilán）」（指斬除榛木採取蘭草，比喻選拔人才）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采」和「採」，只要記住若是作動詞一般用「採」，否則一律用「采」。

偏旁辨析：只有「采」可作偏旁，如「彩」、「埰」、「採」、「婇」、「寀」、「菜」、「棌」、「睬」、「綵」、「踩」等。